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 3、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公司使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累计回购社会公众股份 2,370,100 股, 占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的 0.3375%。因此, 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 2,370,100 股, 公司实际发行在外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的股数为 699,788,112 股。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14:45, 召开地点为公司研发楼一楼 1 号会议室。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 2019 年 5 月 19 日至 2019 年 5 月 20 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5:00 至 2019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董事长颜军先生主持,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200,137,44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599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3 人，代表股份 199,554,93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516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582,50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3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52,806,17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46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52,223,66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62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582,50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32%。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下列议案，并形成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并进行了述职。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90,5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6%；反对 46,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52,759,27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112%；反对 46,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8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并通过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90,5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6%；反对 46,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52,759,27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112%；反对 46,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8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并通过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90,5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6%；反对 46,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52,759,27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112%；反对 46,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8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并通过了《2018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90,5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6%；反对 46,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52,759,27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112%；反对 46,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8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并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90,5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6%；反对 46,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52,759,27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112%；反对 46,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8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并通过了《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90,5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6%；反对 46,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52,759,27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112%；反对 46,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8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90,5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6%；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45,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52,759,27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112%；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1%；弃权 45,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67%。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5 月 21 日